

二、文部省決定以「大檢」合格作為外國人學校畢業生報考國立大學的資格

文部省於七月八日決定今後讓畢業於在日韓國人學校、華僑學校及國際學校等畢業生有報考日本國立大學以及研究所的資格。惟報考大學者，須先通過「大檢」，而報考研究所之資格，則委由各大學自行判斷。日本律師聯合公會對文部省堅持不開放外國人學校畢業生報考國立大學資格一事，在半數以上的公立大學、私立大學皆已承認外國人學校學生的報考資格的現狀下，這是「人權侵犯」，因此，向政府提出修正建議，而成為議論之課題。

據文部省的統計，截至去年五月止，在日外國人學校約有一百二十三校，二萬七千二百人學生（其中相當於高中生者有六千二百五十人）。且該省已訂定方針，將於八月份修正省令，於明年度（二〇〇〇年度）施行大檢。另外，為明年度入研究所者著想，將於今年秋天實施其入學考試。然而，此舉仍不能滿足在日韓國、朝鮮人及市民團體，他們批評此項措施「仍存有大檢的難關問題」。

此外，上述措施，必將涉及「未受過日本教育的日本人進大學的問題」，今後勢必引起有關教育制度的議論。

有關日本的教育制度，文部省一向係持「以使用通過檢定的教科書，由具備教員資

格的教師根據學習指導要領教學為大原則」。準此，在日韓國人學校、華僑系統的學校及國際學校等，便不被認可為「學校」，所以其畢業生不能進入日本的大學。

對於此種待遇，在日韓國・朝鮮人表示不滿，認為：「我們皆有納稅，何以不得接受大學教育？」加上校園欺凌、拒絕上學等問題日趨嚴重，拒絕讓子女進日本學校的家長亦有增加趨勢。

文部省最終結論如下：

「放寬大學・大學院（研究所）的報考資格」

大 學

大 學 院（研究所）

內容 免除「畢業於日本的中學」之要件，只要大檢合格即承認任其報考資格。

除畢業於日本大學者外，只要通過學校個別審查，極具報考該大學研究所資格。

年 齡

大檢為十六歲以上，考試為十八歲以上。

二十二歲以上

實 施 日 期

大檢於明年度八月開始，考試則適用於後年度入學者。

於九月實施適用於明年度入學者用之入學考試

至於未修了義務教育者，如：未免除上學義務之人、外國人學校等之畢業生及在學生等人，也已決定承認其報考今年十一月實施的「中學校畢業程度認定試驗」資格。因此，即使未接受過日本中學教育的日本人和外國人，只要「認定試驗」及格，便取得一般高中入學資格。

• 相關人士的反響

• 一橋大學教授：田中宏先生

外國人學生得以直接接受大檢，這是劃時代的進步。亦可說是文部省落後於公私立大學的實態。

由於各大學均已鬆綁制度，實施「跳級升學」以及專門學校生入學資格，倘續排斥外國人學校畢業生，今後如何面對其繼續於日本升學，將成為一大重要課題。

• 研修顧問：辛淑玉

對於此項決定，我仍認為是文部省的變相欺凌。同時也暴露了其對少數民族有權利接受民族教育之無知。

就我個人的經驗而言，我從小學三年級開始在韓國學校接受教育，因為特殊原因不得不於中學輟學，轉學至日本的中學。儘管當時年紀尚小，但是對校長曾說過「請從小學二年級重新學習」一語至今仍感莫大衝擊。

• 千葉大學副教授：趙景達先生

我讓兩位女兒上在日韓國人學校，目的希望她們不忘本，學習本國語言及文化。同時我也考慮讓她們進日本的大學，得以廣泛的接觸各種人。這是作為雙親的一種心願，但

何以只有民族學校須接受大檢的淘汰？
基於多文化主義立場，向文部省謀求教育行政方面的支援，除了對學校予以贊助外，
為徹底解決問題，有必要徹底的審視在日民族學校的定位。